

華梵大學中文系書法比賽辦法

一、 舉辦宗旨：

1. 為提升本系同學藝文創作風氣，本系已舉辦七屆大冠鷺文學獎比賽，惟書法創作之相關比賽，仍付之闕如。
2. 為增進本系所屬空間之景觀美感，達致景觀境教之薰習作用，擬舉辦書法比賽，以定期更新系川堂展示空間之成果。

二、 舉辦時間：

93 年 5 月 28 日(週五)中午 12:10-1:00

三、 舉辦地點：

1. 蒼萃 307 書法教室
2. 蒼萃 405 多媒體教室

四、 比賽方式：

1. 由主辦單位統一命題（五言絕句一首），必須落款
2. 採現場揮毫方式進行

五、 比賽內容：

字體不限（篆、隸、行、草、楷均可）

六、 準備材料：

1. 文房三寶（筆、墨、硯）
2. 比賽用宣紙，由主辦單位提供

七、 評審委員：

1. 王北岳老師
2. 吳大仁老師
3. 趙建霖老師

八、 錄取名額及獎勵：

1. 第一名錄取一位，頒發王北岳老師墨寶一幅及禮券二千元。
2. 第二名錄取一位，頒發吳大仁老師墨寶一幅及禮券一千五百元。
3. 第三名錄取一位，頒發趙建霖老師墨寶一幅及禮券一千元。
4. 佳作錄取若干名，頒發禮券五百元。

九、 預期成果：

1. 將得獎作品，不定期提供文物館藝文櫥窗展示，或於中文系川堂展示，以提升藝文創作風氣，增進校園藝文之景觀。
2. 培養同學對中國文字藝術美感之敏銳度，並以書法薰習身心，陶冶性靈。